
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

关于对深圳市云章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、 王文失信记分的告知函

深圳市云章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，王文：

近日，我局在监督检查过程中，发现你们存在失信行为，依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编制监督管理办法》和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失信行为记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我局拟对你们进行失信记分（详见附件）。你们可在收到本告知函之日起7日内向我局作出书面陈述和申辩；逾期不作出书面陈述和申辩的，视为你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

附件：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拟处理意见

联系地址：东莞市南城街道宏伟二路南城段9号胜安大厦
12楼1206室

邮政编码：523079

联系人及电话：陈工，23391063



2024年3月21日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附件:

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拟处理意见

序号	单位名称(人员姓名)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信用编号	监督检查发现问题	拟作出的处理	处理依据
1	深圳市云章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	91440300MA5HR2PF46	未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监督 检查	对深圳市云章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失信记分10分	《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五条;《记分办法》第 六条。
3	王文	BHD29907	未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监督 检查	对王文失信记分10分	《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五条;《记分办法》第 六条。

备注:本表中的信用平台指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,《监督管理办法》指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(表)编制监督管理办法》,《记分办法》指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(表)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失信行为记分办法(试行)》。

